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
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黑臻绩评[2023]第027号

项目名称：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2022年度）

项目单位：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哈尔滨市松北区人民政府

评价单位：黑龙江臻誉佳泰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主 评 人：张博奥 黄煜笛

2023年12月29日



目 录

摘 要	4
一、项目基本情况	6
(一) 项目背景	6
(二) 主要内容	7
(三) 实施概况	8
(四) 资金投入	8
(五) 使用情况	9
(六) 项目绩效目标	9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9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0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1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9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20
(一) 综合评价结论	20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1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1
(四) 分项评价得分及结论	2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2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2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2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3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4
五、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24
(一) 政策科学合理，保障污水处理	24
(二) 加强科学管理，确保项目实施	25
(三) 坚持规范操作，保障产出效益	25
(四) 强化服务意识，居民普遍满意	25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6
(一) 预算编制不合理	26
(二) 项目指标待完善	26
七、意见建议	26
(一) 科学编制预算需求	26
(二) 逐步完善项目指标	27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7
(一) 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27

(二) 绩效评价报告的用途	28
(三) 绩效评价报告的使用范围	28
九、报告签章	29
附 件	30

摘要

黑龙江臻誉佳泰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对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本次评价以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为主要评价内容，~~总结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的经验和不足，积极探索可行、有效的解决方案和项目管理改进建议。经评价，该项目绩效评分为95.50分，评级为“优”。~~

城市生活污水含有大量固体悬浮物、可化学或生物降解的溶解性或胶态分散有机物、含氮化合物、磷酸盐、钾钠及重金属离子、菌类生物群等。若不加处理或处理程度不足而排入天然水体，会导致水体富营养化及毒性积累，导致生态环境恶化；水体中有毒物质经水生动物进入食物链，最终危害人体健康。

根据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按照供排水行业管理职责，项目资金主要是支持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处理城市生活污水和污水处置过程中产生的污泥，使得城市生活污水被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污泥能够通过好氧堆肥发酵方式进行制肥处置，保护和提升松北区城区周边生态环境，依据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生产运营实际需要，为保证企业正常运营，需按月及时拨付运行维护资金。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落实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结合实际情况，通过公开招标程序确定两家污泥处置单位，分别为哈尔滨市秋沃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和哈尔滨众享田园综合体有限公司，负责将污水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泥进行无害化处置和利用，哈尔滨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供排水有限公司、哈尔滨市松北供排水有限公司、哈尔滨利民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利林环保水处理有限公司按月向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递交费用请示和运行报告，经区住建局审核、区政府批准后拨款，至此项目落实。

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预算金额为8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3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5000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7996.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结合实际情况，于预算年度内完成全部工作，项目资金支出全部用于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完成确保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正常运营，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保护和提升松北区城区周边的生态环境，将城市生活污水处理项目更加健全和完善，使城市发展条件和投资环境得到改善，达成年度绩效目标。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

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黑臻绩评[2023]第027号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全面提高依法理财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增强单位的绩效意识和责任意识，推进提高部门的工作效果，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结合《黑龙江省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黑龙江省省级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黑财规审[2018]30号）等文件，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局委托黑龙江臻誉佳泰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对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开展第三方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城市生活污水含有大量固体悬浮物、可化学或生物降解的溶解性或胶态分散有机物、含氮化合物、磷酸盐、钾钠及重金属离子、菌类生物群等。若不加处理或处理程度不足而排入天然水体，会导致水体富营养化及毒性积累，导致生态环境恶化；水体中有毒物质经水生动物进入食物链，最终危害人体健康。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能力建设工作，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国人大修订了《环境保护法》、《水污染

防治法》，国务院颁布制定了《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编制了《“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关于完善长江经济带污水处理收费机制有关政策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推动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能力建设取得显著成绩，为我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改善城镇水环境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据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统计，2019年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能力超过2.1亿立方米/日，污水管网长度达57万公里。

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好处所在是污水作为第二水源，可以缓解水资源的紧张问题，由于全球性水资源危机正威胁人类的生存和发展，世界上的许多国家和地区已对污水处理回用做出整体规划，把经过处理后的再生污水作为一种新水源，以缓解水资源的紧张问题。污水经过适当处理后重复利用，可促进水在自然界中的良性循环。城市污水就近可得，易于收集传递，水质水量稳定可靠，处理简单易行，作为第二水源比雨水和海水可靠得多。

（二）主要内容

根据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按照供排水行业管理职责，项目资金主要是支持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处理城市生活污水和污水处置过程中产生的污泥，使得城市生活污水被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污泥能够通过好氧堆肥发酵方式进行制肥处置，保护和提升松北区城区周边生态环境，依据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生产运营实际需要，为保证企业正常运营，需按月及时拨付运行维护资金。资金需求单位有哈尔滨市秋沃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哈尔滨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供排水有限公司、哈尔滨市松北供排水有限

公司、哈尔滨众享田园综合体有限公司、哈尔滨利民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利林环保水处理有限公司。

（三）实施概况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落实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结合实际情况，于年度内完成全部工作。具体包括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申报绩效目标，通过公开招标程序确定两家污泥处置单位，分别为哈尔滨市秋沃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和哈尔滨众享田园综合体有限公司，根据中标通知书和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约定，哈尔滨市秋沃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将松浦污水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泥进行无害化处置和利用，污泥装载和运输过程全封闭不外溢，污泥处置费为200元/吨，运费为97元/吨，哈尔滨众享田园综合体有限公司负责将利民污水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泥进行无害化处置和利用，污泥装载和运输过程全封闭不外溢，污泥处置费为200元/吨，运费为97元/吨，哈尔滨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供排水有限公司、哈尔滨市松北供排水有限公司、哈尔滨利民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利林环保水处理有限公司按月向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递交费用请示，由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理后按松北区人民政府收文处理单程序向松北区人民政府进行请示，经批复后拨付款项，在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管理下，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落实完毕。

（四）资金投入

根据松北区财政2022年预算一体化项目绩效目标填报表，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预算金额为8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3000万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5000万元。

（五）使用情况

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预算资金为8000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7996.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财务管理制度和松北区人民政府收文处理单程序等，严格执行，核算规范，项目资金支出全部用于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

（六）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确保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正常运营，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保护和提升松北区城区周边的生态环境，将城市生活污水处理项目更加健全和完善，使城市发展条件和投资环境得到改善。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是对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开展情况进行第三方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地反映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为完善制度、创新机制、加强管理、强化监督提供素材，为项目质量和各项效益指标的考察以及相关性项目的评价提供参考依据。

评价对象：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范围：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

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资金8000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原则包括重要性原则、客观公正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全面系统性原则、问题导向原则和绩效相关原则。

重要性原则。针对项目特点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客观公正原则。依据绩效评价准则的有关要求开展评价活动，力求评价过程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具有科学性和可操作性，评价实施遵循规范的评价程序和方法，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共性和个性指标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合理、准确的评价。

全面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

问题导向原则。绩效评价以实现项目预定目标为基础，以可能出现的和应当规避的问题为导向，重点考核查找项目目标的相关性、目标实现程度、相对于目标实现程度的效率以及项目成效的可持续性所存在的问题，并以此提出整改措施。

绩效相关原则。项目各利益相关者，包括项目管理方、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受益群体等，以适当方式参与考评过程；评价指标针对项目的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比较法，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进行绩效分析评价，比较法是指将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绩效目标进行比较的方法，定性是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

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是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评价方式采取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评价，是指评价工作组在现场采取实地核查、面访、调研、座谈、调查问卷等方式，对评价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分析和评价。

非现场评价，是指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承担单位提交的有关项目资料进行综合分析，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为依据进行分析评价。

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具体如下：

（1）《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绩效目标表》；

（2）《关于拨付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1年12月至2022年9月运行费用的请示》（哈松住建呈[2022]11、36、56、91、105、136、175、224、281、342号）；

（3）《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1年12月至2022年9月运行报告》；

（4）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有限责任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及相关材料；

（5）其他绩效评价相关标准。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按照《财政部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工作操作规范（试行）》（黑财监〔2021〕13号）、《黑龙江省部门整体支出共性评价指标框架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2020版）》（黑财监〔2020〕20号）和黑龙江省财政厅《绩效评价实务参考手册》等文件要求，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

采用层级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体系。将绩效评价指标分为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套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评价项目组根据项目背景、绩效目标等基本信息编写项目绩效评价方案。方案中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表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报送委托人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提出指导意见，通过补充、修改和完善，最后确定评价指标。

（2）确定指标权重

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为基础，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和委托人指导意见，综合确定各项指标相对于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遵循效果重点原则，确定决策权重为10%，过程权重为30%，产出权重为40%，效益权重为20%。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标准值。

①决策指标（10%）下设二个二级指标，分别为项目立项（6%）、资金投入（4%）；

项目立项下设两个三级指标，分别为立项依据3分、立项程序3分；

资金投入下设两个三级指标，分别为预算编制2分、资金分配2分。

⑤过程指标（30%）下设三个二级指标，分别为组织实施（10%）、资金管理（12%）、项目管控（8%）；

组织实施下设两个三级指标，分别为组织机构4分、制度建立执行6分；

资金管理下设三个三级指标，分别为财务管理4分、预算执行4分、资金到位4分；

项目管控下设四个三级指标，分别为质量管理2分、成本管理2分、进度管理2分、沟通管理2分。

⑥产出指标（40%）下设四个二级指标，分别为数量指标（10%）、质量指标（10%）、时效指标（10%）、成本指标（10%）；

数量指标下设两个三级指标，分别为污水处理量5分、污泥处理量5分；

质量指标下设两个三级指标，分别为污水处理企业达标运行5分、排水运行企业稳定运行5分；

时效指标下设两个三级指标，分别为污泥处置率5分、完成污水及时率5分；

成本指标下设一个三级指标，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处理企业总成本10分。

⑦效益指标（20%）下设两个二级指标，分别为社会效益（10%）、满意度（10%）；

社会效益下设一个三级指标，为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10分；

满意度下设一个三级指标，为城乡居民满意度10分。

(4)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确定评价等级。

绩效评价结果评分评级对照表

序号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等级
1	90分(含)~100分	优
2	80分(含)~90分	良
3	60分(含)~80分	中
4	60分以下	差

(5)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备注
决策 1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	1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得1分，不符合则0分。	
			1	项目是否符合规划和部门年度计划	项目符合规划和部门年度计划得1分，不符合则0分。	
			1	项目是否根据需要制定	项目根据需要制定得1分，不符合则0分。	
	资金投入 4	立项程序	3	项目是否有完整的申报、批复等符合管理办法的程序	项目有完整的申报、批复等符合管理办法的程序得3分，程序不全或不严谨得1~2分，无程序得0分。	
		预算编制	2	是否有资金管理办法，所需预算资金金额是否经过研究	有资金管理办法，所需预算资金金额经过研究得2分，无资金管理办法或未经研究得1分，无资金管理办法且未经研究得0分。	
		资金分配	2	资金分配是否全面合理	资金分配全面合理得2分，资金分配全面但不合理或合理但不全面得1分，既不全面又不合理得0分。	
过程 30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2	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是否健全、合理	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健全、合理得2分，健全但不合理或合理但不健全得1分，既不健全又不合理得0分。	
			2	项目实施的团队构成是否合理	项目实施的团队构成合理得2分，不合理得0分。	
	制度建立执行		3	是否建立并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公示制度	建立并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公示制度得3分，制度建立不健全或执行不规范得1~2分，未建立或未执行得0分。	

		3	是否建立并严格执行项目管理监督制度	建立并严格执行项目管理监督制度得3分，制度建立不健全或执行不规范得1~2分，未建立或未执行得0分。	
资金管理 12	财务管理	2	是否有健全合理的资金财务管理制度	有健全合理的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得2分，无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得0分。	
		2	是否严格按照资金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严格按照资金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得2分，未按照资金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得0分。	
	预算执行	2	是否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是否发生资金使用截留、挤占、虚列等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未发生资金使用截留、挤占、虚列等情况得2分，发生一项扣1分，最低0分。	
		2	预算执行率是否为100%	预算执行率为100%得2分，未全部执行得分为 $(\text{执行资金}/\text{预算资金}) \times 100\% \times 2$ 分	
	资金到位	2	资金到位率是否为100%	资金到位率为100%得2分，未全部到位得分为 $(\text{到位资金}/\text{预算资金}) \times 100\% \times 2$ 分	
		2	资金到位是否及时有效	资金到位及时有效得2分，未能及时有效得分为 $(1 - (\text{实际到位日期}/\text{预期到位日期}) / 365) \times 100\% \times 2$ 分	
项目管控 8	质量管理	2	项目是否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是否达到预期质量	项目严格执行质量控制并达到预期质量得2分，严格执行且基本达到预期质量得1分，未达到预期质量得0分。	
	成本管理	2	项目是否严格执行成本控制，是否发生超成本支出情况	项目严格执行成本控制且未发生成本超支等情况得2分，发生成本超支得0分。	

		进度管理	2	项目是否对关键节点进行进度控制	项目对关键节点进行进度控制得 2 分，未对关键节点进行尽快控制得 0 分。	
		沟通管理	2	项目是否具备有效的沟通机制	项目具备有效的沟通机制得 2 分，具备沟通机制但不健全得 1 分，不具备沟通机制得 0 分。	
产出 40	数量指标 10	污水处理量	5	完成污水处理量 4900 万吨	全部完成污水处理量 4900 万吨得 5 分，未全部完成得分为 (已完成污水处理吨数 / 申报完成污水处理吨数) × 100% × 5 分。	
		污泥处理量	5	完成污泥处理量 5.6 万吨	全部完成污泥处理量 5.6 万吨得 5 分，未全部完成得分为 (已完成污泥处理吨数 / 申报完成污泥处理吨数) × 100% × 5 分。	
	质量指标 10	污水处理企业达标运行	5	污水处理企业达标运行程度达到 100%	污水处理企业达标运行程度达到 100% 得 5 分，未全部达到得分为 (污水处理企业达标运行天数 / 污水处理企业应达标运行天数) × 100% × 5 分。	
		排水运行企业稳定运行	5	排水运行企业稳定运行程度达到 100%	排水运行企业稳定运行程度达到 100% 得 5 分，未全部达到得分为 (排水运行企业稳定运行天数 / 排水运行企业应稳定运行天数) × 100% × 5 分。	
	时效指标 10	污泥处置率	5	污泥处置率达到 100%	完成污泥处置率达到 100% 得 5 分，未达到得分为 (已处置污泥吨数 / 应处置污泥吨数) × 100% × 5 分。	
		完成污水处理及时率	5	完成污水处理及时率达到 100%	完成污水处理及时率达到 100% 得 5 分，未达到得分为 (已处理污水吨数 / 应处理污水吨数) × 100% × 5 分。	

	成本指标 10	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处理企业总成本	10	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处理企业总成本控制在 8000 万元	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处理企业总成本控制在 8000 万元得 10 分，超预算每超 5% 扣 1 分，最低 0 分。	
效益 20	社会效益 10	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10	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程度达到 100%	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程度达到 100% 得 10 分，未达到得分为（已改善环境月数/预计改善环境月数）× 100% × 10 分。	
	满意度 10	城乡居民满意度	10	城乡居民满意度达到 100%	通过实地走访、调查了解，判断城乡居民满意度是否达到 100%，有充分的佐证材料证明全部满意得 10 分，未达到全部满意或佐证材料不充分则根据统计情况给予分值。	
合 计			100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自接受委托起，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完成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的目的、方法、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标准、问卷调查方案及访谈方案等，并通过与委托人沟通，并根据委托人指导意见进一步修改和完善工作方案。绩效评价工作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通过调研、相关文件的解读、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工作。

(2) 非现场评价

非现场评价的主要工作范围为评价数据填报和采集。绩效评价组派出工作人员赴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采集并录入数据，所有数据经核查后完成汇总。

(3) 现场评价

现场评价的主要工作范围为实地走访、问卷调查和现场访谈。

绩效评价组对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进行实地走访和问卷调查，同时对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工作人员进行现场访谈。从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方面展开，对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进行实地走访，查验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使用情况，抽取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1年12月至2022年9月运行报告和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访工作档案对效果和满意度进行调查，走访和调查成功率达100%。

(4) 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绩效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

析和评分，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上报委托方，由委托方组织相关人员对报告进行评审。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工作组按照绩效管理相关政策要求，依据评价方案，围绕评价指标体系，比对项目实施单位申报的相关材料和佐证依据，对项目实施单位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了认真研判，工作组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单位职责，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梳理、补充、完善并形成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工作组对每一项指标进行认真打分，做到客观、公正、科学规范。

本次评价工作中定量指标依据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与指标体系进行比对计算后得分；定性指标依据收集到的材料、访谈、调查问卷等资料汇总整理并分析，与指标体系比对并评价打分。

经评价，2021年度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得分为95.50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绩效评价得分表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绩效得分	备注
决策 1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	1	1	
			1	1	
			1	1	
	资金投入 4	立项程序	3	3	
		预算编制	2	1	
		资金分配	2	2	
过程 30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2	2	
			2	2	
		制度建立执行	3	3	
			3	3	
	资金管理 12	财务管理	2	2	
			2	2	
		预算执行	2	2	

			2	2	
		资金到位	2	2	
			2	2	
	项目管控 8	质量管理	2	2	
		成本管理	2	2	
		进度管理	2	2	
		沟通管理	2	2	
产出 40	数量指标 10	污水处理量	5	5	
		污泥处理量	5	5	
	质量指标 10	污水处理企业达标运行	5	5	
		排水运行企业稳定运行	5	5	
	时效指标 10	污泥处置率	5	5	
		完成污水处理及时率	5	5	
	成本指标 10	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处理企业总成本	10	10	
效益 20	社会效益 10	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10	7.5	
	满意度 10	城乡居民满意度	10	9	
合 计			100	95.50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非现场评价的主要评价范围为决策、过程和部分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根据评价结果来看，该部分得分较高完成情况较好。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现场评价的主要评价范围为部分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其中效果指标包含满意度，根据评价结果来看，该部分得分较高完成情况较好。

(四) 分项评价得分及结论

决策权重10分，得分9分；过程权重30分，得分30分；产出40分，得

分40分；效果20分，得分16.5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从项目立项和资金投入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根据评分标准项目决策满分10分，得分9分。

①项目立项满分6分，得分6分，经评价，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相关政策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经过审批，程序规范。本项未扣分。

②资金投入满分4分，得分3分，经评价，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研究汇报但与年度目标略有偏离，资金仅能拨付1-9月污水处理工作，说明预算编制偏低，预算编制研究不够细致；资金分配方面科学合理。故有扣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从组织实施、资金管理和项目管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根据评分标准项目过程满分30分，得分30分。

①组织实施满分10分，得分10分，经评价，项目组织机构和施行团队分别为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组织机构健全合理，同时建立执行项目监督制度，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按月向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报污水处理情况与水质达标情况，涉及政府采购环节按规定进行公示，项目组织实施完善。本项未扣分。

②资金管理满分12分，得分12分，经评价，项目预算资金到位率100%，资金严格按照管理制度使用，资金未被挪用、挤占、截留，有完整的拨付审批手续，用途与批复一致，预算资金执行率为99.9%，并且资金到位及时有效。本项未扣分。

①项目管控满分8分，得分8分，经评价，项目有相应的管理制度，质量理由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主要负责，未发生污水排放不达标的质量事故，污水排放都有检验检测，污水排放质量合格；成本管理由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管控，预算内完成预期工作任务；进度管理由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按月执行申报，提交污水处理情况与水质达标情况；沟通管理为每月定期申报文件，沟通顺畅。整体而言项目管控完成较好。本项未扣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根据评分标准项目产出满分40分，得分40分。

①数量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经评价，项目数量指标分别为完成污水处理量4900万吨和完成污泥处理量5.6万吨，项目实际完成所申报的污水处理量5148吨和污泥处理5.818万吨。本项未扣分。

②质量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经评价，项目质量指标分别为污水处理企业达标运行程度达到100%和排水运行企业稳定运行程度达到100%，项目实际完成根据污水厂运行报告，全年正常运转，污水处理企业达标运行程度达到100%，排水运行企业稳定运行程度达到100%。本项未扣分。

③时效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经评价，项目时效指标分别为污泥处置率达到100%和污水处理及时率达到100%，项目实际完成根据污水厂运行报告，全年正常运转，污泥处置率达到100%，污水处理及时率达到100%。本项未扣分。

④成本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经评价，项目成本指标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处理企业总成本控制在8000万元，项目实际根据污水厂运行报告，达成预期绩效目标的总成本为7996.3万元，达到预期产出成本。本项

未扣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是从项目社会效益和满意度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根据评分标准项目效益满分20分，得分16.5分。

①社会效益满分10分，得分7.5分，经评价，项目社会效益为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程度达到100%，项目实际根据自评报告和污水厂运行报告，全年正常运转，改善环境天数达到100%，但项目资金所支持的范围仅为1-9月份，基本达到预期社会效益。故有扣分。

$$\begin{aligned}\text{得分} &= (\text{已改善环境月数}/\text{预计改善环境月数}) \times 100\% \times 10 \text{分} \\ &= (9/12) \times 100\% \times 10 \text{分} \\ &= 7.5 \text{分}\end{aligned}$$

②满意度满分10分，得分9分，经评价，项目满意度预期为城乡居民满意度达到100%，根据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访部门查询信息，2022年未发生因污水处理方面的信访事项，证明松北区城乡居民对于污水处理工作基本满意，基本达到预期满意度，但也存在城乡居民不满意却未能顺利表达的可能性，因此基于谨慎性的考虑扣1分。故有扣分。

五、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政策科学合理，保障污水处理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立足实际，科学决策，结合《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文件规定，对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坚持政策公开、过程透明、环节简化、程序规范的原则，科学合理的使用资金，支持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处理城市生活污水和污水处置过程中产生的污泥，使得城市生活污水被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污泥能够通过好氧堆肥发酵方式进行

制肥处置，保护和提升松北区城区周边生态环境。

（二）加强科学管理，确保项目实施

认真贯彻科学管理的方针，在项目管理过程中坚持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松北区人民政府收文处理单程序开展工作，并根据制定好的实施方案逐步落实，由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主要负责污水处理质量，年度内未发生污水排放不达标的质量事故，污水排放都有检验检测，污水排放质量合格，坚持全面性原则、坚持重要性原则、强化责任担当原则和完善问责原则，在实施过程中定期汇报，加强沟通，确保项目实施，提高项目质量。

（三）坚持规范操作，保障产出效益

按照松北区人民政府收文处理单程序，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月向松北区人民政府进行请示，经批复后拨付款项，并且通过公开招标程序确定两家污泥处置单位，并签订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照各项管理制度，严肃规范操作，确保项目资金合理使用，全部资金使用及时有效，完成年度工作计划，保证了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工作顺利完成，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作用明显。

（四）强化服务意识，居民普遍满意

充分发挥政府服务职能，突出精准服务，因地制宜，结合松北区建成区污水厂及污水管网分布情况和生产生活实际情况，通过项目实施确保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正常运营，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保护和提升松北区城区周边的生态环境，将城市生活污水处理项目更加健全和完善，使城市发展条件和投资环境得到改善，使得城乡居民的满意度普遍提升。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预算编制不合理

在绩效评价开展过程中发现，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存在预算资金编制不合理的情况，项目按照年度绩效目标应为预算资金能够支持2022年度全年的污水处理企业和排水企业正常运行，实际上项目资金仅能够覆盖2022年1-9月份污水处理企业和排水企业正常运行，结合实际情况，10-12月份污水处理企业和排水企业运行费用需要松北区财政局另行匹配资金，该情况反映出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存在年度预算资金编制不合理的问题。

(二) 项目指标待完善

根据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产出主要围绕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方面，项目效益主要围绕社会效益和满意度等方面，评价组认为目标表中虽然涉及了各项指标，但是部分项目指标不够贴合实际工作，指标未做到细化量化，可评价程度较低，项目指标待调整、完善。如社会效益指标和生态效益指标混淆，根据项目目标表中已有的社会效益指标可知，当前的社会效益指标内涵其实是生态效益指标，缺少真正的社会效益指标。

七、意见建议

(一) 科学编制预算需求

根据项目资料显示，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全年实际拨付资金9054.61万元，实际完成的污水处理量和污泥处理量也超过年初设定的目标，建议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考虑近些年松北区发展情况、年度污水处理量增长幅度、建成区新增城镇建筑面

积、污水管网增长里程等因素，结合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达标运行能力，建立需求资金调整计划，在项目资金需求方面进行科学系统的编制，在项目资金申请方面进行客观合理的申报。

（二）逐步完善项目指标

建议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今后开展项目工作中，首先加强绩效评价基础知识的学习，根据实际情况科学合理的填报项目绩效目标；其次，细化量化项目目标，补充完善项目指标，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业务技能的培训，在填写指标时应做到单位、数据统一，避免出现指标重复等情况。并在项目指标填报时，根据实际情况填报“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指标。如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中社会效益指标可设置为“提升松北区居民节约用水和保护水资源的群众意识”，生态效益可设置为“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选择的绩效评价程序取决于评价工作组的判断，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组也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资料，所以本次工作仅对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提供资料发表评价意见。但由于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在效益方面持续发挥作用，项目效果未必能达到全部预期工作成果，且绩效评价的结果只能局限于当年的效果呈现。另外，该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未明确设置，因此，评价时只能按项目申报指标或自评指标设置相关评价指标，评价组在评价过程中依据所提供的现有资料，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

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再有，该项目的效益成果很大部分属于过去完成事项，是相关职能部门对当时的状况所进行的考核考评形成的绩效结果的依据，而对其的实际情况无法再次进行检查验证，因此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与事实的吻合程度，基本依赖于相关职能部门的认真细致程度和真实性。

（二）绩效评价报告的用途

本绩效评价报告仅用于评价报告所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未征得委托方、相关政府部门或出具绩效评价报告的评价机构同意，绩效评价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三）绩效评价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绩效评价报告仅对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并发表意见，不视同对项目实施单位工作的全面评价以及对项目承担单位财务报表的客观性、公允性发表审计意见。因使用不当而造成的不利影响和结果，与执行评价的第三方评价机构及执行评价的工作人员无关。

九、报告签章

评价单位：黑龙江臻誉佳泰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主评人：



主评人：



评价日期：2023年12月29日



附 件

- 一、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 二、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绩效目标表
- 三、 《关于拨付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1月运行费用的请示》（哈松住建呈[2022] 36号）（例）；
- 四、 《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1月运行报告》（例）；
- 五、 黑龙江臻誉佳泰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六、 黑龙江臻誉佳泰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绩效评价师
- 七、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项目现场照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2301097690589307



颁发日期 2019年04月26日

机构名称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
局
机构性质机关

机构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一路618号

负责人 唐红斌

赋码机关



注：以上信息如发生变化，应到赋码机关更新信息，换领新证。因不及时更新造成二维码失效等信息错误，责任自负。

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监制

松北区财政2022年预算一体化项目绩效目标填报表（通用版）

填报单位签章：

主管部门签章：

单位：元、万元、%等

绩效信息	项目名称	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						注：项目名称五字以上表述清楚完整			
	主管部门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依据预算级次填写上级部门名称			
	实施单位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具体负责实施开展项目单位名称			
	资金金额 (10分)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			万元					
		财政拨款数	3000			万元					
		非财政拨款数				万元					
	预算执行率权重 (%)	100%			万元	10	10分				
项目总体目标	确保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正常运营，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保护和提升松北区城区周边的生态环境，将城市生活污水处理项目更加健全和完善，使城市发展条件和投资环境得到改善。						本栏填写项目要达到总体目标宏观效果，如提高低保收入，有效防控疫情、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名称	二级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名称	指标方向	指标性质	目标值	指标值类型	计量单位	权重	归口审核	审核意见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总成本	小于等于	反向	3000	进度	万元	20	说明： 1: 松北区2023年预算项目务必先有绩效目标，无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逻辑标准审核不合格项目，一律不予安排预算资金。哈财绩[2020]491号 2: 拟申报超1000万元预算项目，务必先有重大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无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一律不予安排预算资金。哈松财[2021]39号 3: 2022年度决算未公开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及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信息单位，一律不予安排预算资金。 4: 每项指标可自行添加行数，栏内带颜色指标为必填项。	
			...								
		社会成本指标	...								
			...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量	大于等于	正向	1900	标杆	万吨	10		
			污泥处置量	大于等于	正向	2.1	标杆	万吨	10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企业达标运行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标杆	%	5		
			排水运行企业稳定运行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标杆	%	5		
		时效指标	污泥处置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标杆	%	5		
			完成污水处理及时率	小于等于	反向	100	标杆	%	5		
			...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定性	正向	100	标杆	百分比	20		
...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标杆	百分比	10			

注：本表一式三份。指标方向、指标性质、指标值类型，按预算一体化软件下拉选项填报。权重合计100，执行率与满意度权重均为10。

100

显示红色为权重分配错误

松北区财政2022年预算一体化项目绩效目标填报表（通用版）

填报单位签章：

主管部门签章：

单位：元、万元、%等

绩效信息	项目名称	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2022年运行费用						注：项目名称五字以上表述清楚完整			
	主管部门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依据预算级次填写上级部门名称			
	实施单位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具体负责实施开展项目单位名称			
	资金金额 (10分)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万元				
		财政拨款数	5000				万元				
		非财政拨款数					万元				
	项目总体目标	确保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正常运营，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保护和提升松北区城区周边的生态环境，将城市生活污水处理项目更加健全和完善，使城市发展条件和投资环境得到改善。						本栏填写项目要达到总体目标宏观效果，如提高低保收入，有效防控疫情、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名称	二级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名称	指标方向	指标性质	目标值	指标值类型	计量单位	权重	归口审核	审核意见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总成本	小于等于	反向	5000	进度	万元	20	说明： 1: 松北区2023年预算项目务必先有绩效目标，无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逻辑标准审核不合格项目，一律不予安排预算资金。哈财绩[2020]491号 2: 拟申报超1000万元预算项目，务必先有重大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无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一律不予安排预算资金。哈松财[2021]39号 3: 2022年度决算未公开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及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信息单位，一律不予安排预算资金。 4: 每项指标可自行添加行数，栏内带颜色指标为必填项。	
			...								
		社会成本指标	...								
			...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量	大于等于	正向	3000	标杆	万吨	10		
			污泥处置量	大于等于	正向	3.5	标杆	万吨	10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企业达标运行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标杆	%	5		
			排水运行企业稳定运行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标杆	%	5		
		时效指标	污泥处置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标杆	%	5		
			完成污水处理及时率	小于等于	反向	100	标杆	%	5		
		...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定性	正向	100	标杆	百分比	20		
			...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标杆	百分比	10			

注：本表一式三份。指标方向、指标性质、指标值类型，按预算一体化软件下拉选项填报。权重合计100，执行率与满意度权重均为10。 100 显示红色为权重分配错误

哈尔滨市松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哈松住建呈〔2022〕36号

签发人：唐红斌

关于拨付松北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 2022年1月运行费用的请示

区政府：

按照供排水行业管理职责，依据我区污水处理企业与排水企业生产运营实际需要，为保证企业正常运营，需按月及时拨付运行维护资金。本次拟向区政府申请拨付污水处理企业、排水设施维护单位运行费总计9,418,103.25元。其中松北供水排水公司

4,411,493.71元，利民供排水公司1,074,930.50元，利民污水处理厂890,391.60元，利林污水处理厂150万元，松浦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费748,915.20元，利民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费792,372.24元。以上费用使用年初预算资金，拟请分管区领导同意，分管财政区领导审批。具体情况如下：

一、松北供排水有限公司

2022年1月份该公司污水处理、污水泵站及管线维护的总支出4,411,493.71元，其中：人工费614,412.30元，材料费273,605.50元，车辆费用6,122.00元，电费1,592,968.41元，管护费3,800.00元，维修费21,855.00元，印花税费118.98元，检测费12,880.00元，管线抢修费239,440.00元，机械租赁费42,720.00元，固定资产81,500.00元，取暖费1,177,072.36元，在线设备运行维护费140,000.00元，其他204,999.16元。

二、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供排水有限公司

利民地区污水泵站及管线维护1月费用总计1,074,930.50元，其中：1月份日常办公、维修费用合计499,502.47元；聘用人员工资及各种保险费226,595.24元；公司2022年1月份发生的电费总计348,832.79元。

三、利民污水处理厂

该公司申请费用总计890,391.60元，其中：1月：电费540,391.60元；预支2022年2月份聘用人员费350,000.00元。

四、哈尔滨市利林环保水处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申请拨付 2022 年 2 月运营费 150 万元。

五、松浦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费

本月松浦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费总计 748, 915. 20 元。具体为松浦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24 日共产生污泥 2521. 60 吨。按照合同，污泥处置费 200 元/吨，运费 97 元/吨，共计 $(200+97) \text{ 元/吨} * 2521. 60 \text{ 吨} = 748, 915. 20 \text{ 元}$ 。

六、利民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费

本月利民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费总计 792, 372. 24 元。具体为利民污水处理厂 2021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共产生污泥 2667. 92 吨。按照合同，污泥处置费 200 元/吨，运费 97 元/吨，共计 $(200+97) \text{ 元/吨} * 2667. 92 \text{ 吨} = 792, 372. 24 \text{ 元}$ 。

当否，请批示。

附件：

1. 关于协调拨付污水处理厂运行及泵站及市政管网维护费用的报告（松北供排水公司）
2. 关于协调拨付利民开发区供排水公司运行生产费用的请示
3. 关于协调拨付利民污水处理厂运行生产费用的请示
4. 关于申请拨付哈尔滨市利林环保限处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污水处理费用的请示
5. 关于松浦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情况的报告及关于哈尔滨

市秋沃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运输、处置污泥数量的确认说明

6. 利民污水处理厂拉运污泥月统计表



(联系人：王丰田

联系电话：18686870527)

哈尔滨市利林环保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份运行总结

哈尔滨市利林环保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累计处理水量 84.94 万吨，其中达标水量 84.94 万吨，平均日处理水量 2.74 万吨，负荷率 91%；进水平均指标为：COD=284.57mg/L、NH₃-N=34.78mg/L、SS=219.39mg/L、TP=7.36mg/L，出水平均指标为：COD=19.50mg/L、NH₃-N=0.3mg/L、SS=6.79mg/L、TP=0.298mg/L；出水水质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要求，处理达标率 100%；COD 削减 225.15 吨，氨氮削减量 29.29 吨，产生剩余污泥 806.76 吨，处置污泥 806.76 吨，耗电 36.6 万度，运行正常。



哈尔滨市利民污水处理厂

2022年1月份运行总结

哈尔滨利民污水厂 2022 年 1 月累计处理污水量 218.02 万吨，其中达标水量 218.02 万吨，平均每日处理污水量 7.03 万吨，负荷率 87%。进水平均指标为：COD 329.177mg/l，氨氮 19.03mg/l，总氮 35.75mg/l，总磷 3.04mg/l，SS 642.1mg/l；出水平均指标为：COD 24.93mg/l，氨氮 0.35mg/l，总氮 7.51mg/l，总磷 0.16mg/l，SS 1.41mg/l；出水水质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要求，处理达标率 100%；COD 削减量 663.34 吨，氨氮削减量 40.72 吨，总磷削减量 6.27 吨，总氮削减量 61.57 吨。产生剩余污泥 2473.58 吨，处置污泥 2473.58 吨，耗电量 69.39 万 KW.h。运行正常。



哈尔滨市松北供排水有限公司

关于松浦污水处理厂月度运行情况的报告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公司将松浦污水处理厂1月份运行情况进行如下汇报：

一、处理水量及水质、泥量情况

(一) 水量、电量、泥量

松浦污水处理厂1月份正常运行天数为31天，共处理污水水量164.30万吨，日均处理水量5.30万吨；总用电量768180度；产泥量：3403.50吨，处置污泥量：3403.50吨。

(二) 水质情况

进水水质月均值：CODcr: 289mg/L、BOD5: 227mg/L、SS: 323mg/L、NH3-N: 43.91mg/L、TN: 74.69mg/L、TP: 5.00mg/L、PH: 7.07。

出水水质月均值：CODcr: 24.4mg/L、BOD5: 4.94mg/L、SS: 4mg/L、NH3-N: 0.31mg/L、TN: 8.26mg/L、TP: 0.19mg/L、PH: 7.02。

二、减排情况

1月份COD消减量：434.74吨，NH3-N消减量：71.63吨。

哈尔滨市松北供排水有限公司

2022年2月8日

2022 年 1 月份秋沃农业 污泥处置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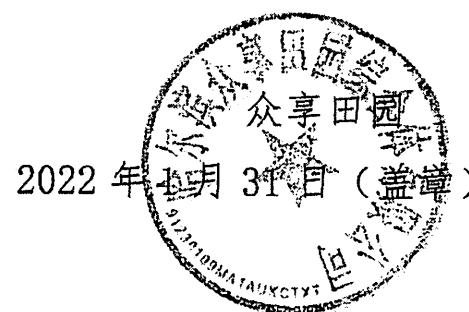
哈尔滨市秋沃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累计接收处置松浦污水处理厂产生污泥 2521.6 吨，平均每日接收 105 吨，运输 133 次，通过好氧堆肥发酵方式进行制肥处置，经过处置后，原 2521.6 吨污泥，现 1765 吨园林绿化土用于王合村林地施肥。

哈尔滨市秋沃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1 日

众享田园污泥处置 2022 年 1 月份处置报告

众享田园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累计接收处置利民污水处理厂产生污泥 2667.92 吨，平均每日接收 86.06 吨，运输 156 次，通过堆肥发酵方式进行处置，经过处置后，原 2667.92 吨污泥现 1867.54 吨绿化用土运至对青村、乐业、哈市内。我公司分别将绿化用土无偿送给黑龙江创生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哈尔滨市松北区青山园林绿化经销处、哈尔滨蓝鲸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是专业做绿化种植、苗圃及承揽绿化工程。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